

辽宁省财政厅预算指标通知

辽财指社〔2017〕601号

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朝阳市：

为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，经研究，现提前下达你地区 2018 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3862 万元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专项用于你地区的低保户、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、贫困残疾人家庭和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危房改造，请列入 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210105 项“农村危房改造”科目，待 2018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。

二、请及时将资金分解下达到县，其中用于贫困县的资金一律采取“切块下达”，资金项目审批权限完全下放到县，不得指定具体项目或提出与脱贫攻坚无关的任务要求。

三、请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做好预算编制、指标安排等项工作。



抄送：财政部驻辽宁专员办、省住建厅

抄送厅内：预算处、国库处、经建处、农业处、各财政监察处

辽宁省财政厅社保处拟文

2017年11月26日印发